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- (二)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1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 式发出。
 - (三)本次会议于2024年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 - (四)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7人,实际表决董事7人。
- (五)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志波先生召集并主持,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通过《关于提请董事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「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://www.sse.com.cn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 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预先授权进行委 托理财的公告》(编号: 临 2024-005)]。

表决情况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特此公告。

>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> > 2024年1月18日

●报备文件

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